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崇禎朝野紀 第三卷

山西巡撫耿如杞，率兵五千人入援，皆勁卒也。最先抵都城下，兵部即調守通州，明日又調守昌平，又明日調守良鄉。功令：兵到初日，不準開糧，西兵連調三日，皆不得糧，既餒且怒，遂沿路劫掠。耿以不取軍士，遽問大關。至次年棄市。耿在天啟年間，官薊州兵備，以不拜逆增生祠，為撫臣劉詔劾劾問關，幸遇上登極，赦罪復官，即超陞巡撫，僅越兩年，復得罪死西市，深可痛也。自如杞逮後，五千餘人哄然各散，潰歸山西，而晉中流賊，從此起矣。內外城守，以■退往三河一帶，方少寬。二□六夜，刑部獄囚盡逸，幾為大患。次日，城門復閉，為捕囚也。刑部奉旨，時方戒嚴，獄囚逃逸，典守官所司何事！尚書喬允陞、侍郎胡世賞、提牢敖繼宗俱革職，著錦衣衛監禁。

元年枚卜一事，以烏程許虞山故，遂高閣不行。至是，蒲州將乞休，力請點用。□一月初六日，遂欽點大命成基名（改名靖之）入閣，已又於□二月二□一日特用宜興周延儒、會稽錢象坤、桐城何如寵。蒲州忠厚拘謹，不能仰副聖恩。■騎既退，中書原抱奇遂出疏參首輔與袁崇煥通謀誤國，左庶子丁進以陞轉愆期，亦出彈章；工部主事李逢申繼之；蒲州遂請告回籍。其禮尚從優厚云。抱奇固貲郎，不足言；丁與李皆蒲州已未所取士也。丁奉旨以陰陽閃爍，降二級；李以監督火藥失事，下獄遣戍。蒲州後以壬午冬北兵破城死難，其事未詳，故失記。

三年庚午正月，上銳意功業，本兵申用懋，老成持重，無所作為。梁廷棟，智巧人也，初自邊道超陞巡撫，旅晉尚師，督師薊通，為上所倚任。三年正月初五日，內旨申用懋著解任回籍，梁廷棟回部管事。■兵雖東歸，復破永平、灤州，盤踞不退。永平鄉官曰養粹首先迎降，獻女以在媚，孫閣部率師東行，嚴檄各將共攻灤永，有舊永平兵備張春，素得民心，曾練有鄉勇二萬，皆精銳可用。逆璫時，張春被劾罷歸，鄉勇皆散。至是復起。春為太僕少卿，整飭永平兵備，永民間之，皆率先來迎，向所練鄉勇，亦皆來會，軍聲大振。四月，永寧兵備劉可訓甫破安酋奏捷，遂率勝兵入援，兵部司務丘永嘉，以監軍入祖大壽幕，激以忠義，於是各帥啟營，直薄灤州，張春、劉可訓、馬世龍等皆身被矢石，誓不返顧。■見勢逼，遂開東門而出，而灤州告復；永平城中聞灤州既復，咸有叛志，■已據掠滿志，復見城中心變，一夕屠城而去，所存者□之四五而已。大兵入城，白養粹已死，其母尚存；張春先至，盡封所有而出，絕無染指。世龍盡取之，大壽至，空無所有，遂將白母用嚴刑，乃盡出積藏，蓋幾百萬云。餉司陳此心、鄉紳郭鞏，俱以刺■投降逮問。鞏固逆案問徒，向以首媚魏璫，為周忠毅參論者也。至是始以大逆論斬。先是，遵化之破，有原任兵部賈維翰，率眾投降，即授偽巡撫之職。至是，亦同擒治正法凌遲，並同事□人，俱傳首九邊。

隆、萬以來，除海忠介外，從未有以乙科躋節鉞者。庚午恢復灤永後，陞四川副使劉可訓巡撫順天，兵部司務丘永嘉巡撫山永（係新設），前屯兵備孫元化巡撫甘肅，皆乙科也。一時共得四人。丘以九品末郎，直躋中丞，尤屬異數。自後超用甚多，至陳新甲直正中樞之席，然究無一人見功立節、副破格之特恩者。

二月初□日，冊立皇太子。上以戒嚴免陞殿，百官聽宣敕於午門，行□二拜禮，賜三品以上及日講官各花朵紅一疋，三品以下昏半紅花枝用角，日講官紅全疋花枝用銀，加恩輔臣、督臣、皇親周奎及司禮監有差。禮部尚書李騰芳加太子少保，儀制司郎賀世壽陞光祿少卿。

袁崇煥逮後，御史高捷疏參錢龍錫，即指袁疏中輔臣錢某相商之語，指為同謀。時同志者，勸錢於辦疏中當痛言一番，明主可為忠言，而錢竟不能從也。引罪疏甫溫旨，隨即入閣。高捷再疏，遂得旨著致仕。至是，方悔不用前言，則已晚矣。

御史史■、高捷、袁宏勳三人，昏附楊維垣，力持黨局。方璫勢初敗，維垣既斥，三人連疏參劉鴻訓之持正票擬，又力阻舊輔韓爌之召用，以此得罪公論，奉旨革職。時主票擬者，錢龍錫也。迨劉以改敕事敗，塚宰王永光遂力為三人求復官，科道交章論之。上方注意。因言用■、捷二人，宏勳則令俟勘問事結另擬（時宏勳又以賄賣舉人事，被參劾也）。適遇邊警，袁崇煥以通款下獄。二月，遂與永光合謀，借崇煥以報龍錫，因錢以及諸臣，亦成一逆案，為翻前案地，溫體仁王之欲發自兵部，而尚書梁廷棟初以外任被特簡，懼上英明，不能遽起大獄，不敢任其事，韓卒以此去，錢竟逮下獄問關。

刑部越獄之變，奉旨拿尚書喬允陞、侍郎胡世賞、提牢敖繼宗於錦衣衛，時以內外戒嚴，故上怒甚，欲重懲之。至次年三月初□日，御講筵，講臣文震孟進講「君使臣以禮」章，勸上培養士氣，推心感人，勿徒峻刑法，以啟猜疑，語極剴切。上為改容傾聽，講畢退，上傳諭講臣暫留，初疑有所召對，後殿門俱閉，退至閣中，則聖諭已宣付閣中，解諸臣，送刑部，乃知諭留閣臣俾即見諸施行也。

諸臣既下刑部，尚書韓維恩復以勘問從輕革職矣，更命都察院易應昌定眾易擬，以法止當杖，屢旨駁問，易執奏再三。上大怒，下易錦衣獄，司官徐元嘏杖五□棍，後部擬喬以年老篤疾，準遣戍。胡擬杖，赦亦遣戍。易即下獄。錦衣衛奉嚴旨打問兩次，以為劾法庇私，無人臣禮。令法司從重擬罪，部擬易罪，以寬擬喬允陞。今允陞已從寬論戍，應昌之罪亦不能加於此。又奉嚴旨，以允陞自以老疾減等，應昌違旨徇私，當依律加等論，不得借以求寬。再駁再問，竟坐大關。繫獄時，京師雷雹大震，會審之日，雷擊審官案。於是，上警悟，緩其獄，並停天下行刑。至次年，始以天旱齋禱，方得釋放。

四年正月■日，召廷臣及各省監司官於平臺。上召浙江副使周汝弼，問浙、閩相去海寇備禦之策。汝弼曰：去秋寇犯海上，五日即去。問江西布政何應瑞：宗祿何以不報？應瑞曰：江西山多田少，瘠而且貧，撫按查核，有司尚未報耳。問湖廣佈政杜詩爾：楚去夏民變樹幟，何也？詩曰：樹幟之後，地方仍安。問福建布政吳暘、陸之祺：海寇備禦若何？暘曰：海禦與陸寇不同，故權撫之。上曰：李魁奇何又殺之？暘曰：魁奇非鄭芝龍比，即撫不為我用。今鍾斌亦反側，不可保。上問實計安在？之祺曰：多練鄉兵，多設火器，以戰為守，此上策也。問河南布政楊公翰、賈鴻洙以有司收稅耗重，宜參來處治！鴻洙曰：近已革去矣。問山東布政陳應元、焦元溥曰：爾省負宣大兵餉數□萬，何也？應元曰：近已解。細問其數。曰：七千兩。上少之曰：宣大重鎮，需餉甚急，其毋玩。問山西按察使杜喬林，流寇披猖，是否盡係秦寇？喬林曰：寇在平陽，或在河曲，須大創之，但兵寡餉乏耳。上曰：前報已蕩平，何復生發？喬林曰：山陝界河，條去條來，故河曲被圍。問河曲之陷。對曰：失於內應。問勾引何人？對曰：大抵出於饑民。問陝西參政劉嘉遇：寇與饑民相煽，地方如何料理？嘉遇曰：寇見官兵即散，退復嘯聚。上曰：寇亦是赤子，可撫即撫之！對曰：今方用撫。上曰：前王左掛既降，何又殺之？對曰：彼雖受撫，仍行劫掠，是以殺之。問近日情形如何？對曰：一在延安，一在雲巖、宜川。問廣東布政陸問禮曰：爾已陞南贛巡撫了，該地方多盜，若何？對曰：南贛在萬山中，接壤四省，當行保甲練兵。上曰：此須實做。問廣東海寇若何？問禮曰：廣寇多自福建，舟大而多火器，只是把守海門，勿容登陸，方不為害。問廣西布政鄭茂華：靖江王府爭繼事若何？茂華曰：憲定王二子，履祥、履祐。祥早歿，王靖立祐為世子，而祥有未奏選之妾生子，今已長，是以爭；王位久定，未敢輕議。問四川布政華敦復：鄉紳挾制王府事如何？敦復以欠糧對。上曰：守臣何不彈壓？敦復曰：遠古州縣，多科貢，故不能持堅，雲南布政妻九德已經■處。問貴州布政朱芹：安位無事如何？芹曰：督撫責安位四事，一擒蒼首自贖已獻樊虎著寅妻馬氏。一撫送撫臣王三善柩已送出。一責修理九駟已漸報完。一責削地，安位不能從，故議未決。對畢，召各官諭以正己率屬，愛養百姓。用命有顯擢，如或有貪贓壞法，國法嚴明，決不輕貸。諸臣叩頭先退。又召左都洪學、副僉張捷、高宏圖，諭之曰：巡撫賢則子臣皆賢，若巡按不肖，其誤事不小，屢諭科道須嚴加核考，以後切不可輕徇。又曰：卿與吏部實心任事，天下不難為。諸臣承旨退。

日講官文震孟奏：臣見群小合謀，欲借邊才以翻逆案，雖聖意持之甚堅，奸黨圖之愈急，故於子語魯太師樂章，願皇上剖晰是非，辨別邪正。蓋一音雜而眾音皆亂，一小人進而眾君子皆廢，天下容有無才誤事之君子，必無懷忠報國之小人。今有平生無恥慘

殺名賢之呂純如，且藉援而思辨雪；又見王永光無事不專，而濟之以猥，發念必欺，而飾之以詐，深計巧役，無所不中，變亂祖制，擯斥清才，舉朝震恐，莫敢訟言。臣下雷同，豈國之福？故於五子之歌章言；識精明，則環而向者，無所售其欺；心純一，則巧於中者，無所投其隙。為此語者，實憂治危明之極思，願大小臣工當視國如家，除凶雪恥；不當分門別戶，引類呼朋也。奉旨：寓規時事，知道了。所指呂純如慘殺名賢、年例變制等語，著據實奏明。震孟曰：純如為福建守道，諂媚監高竈。周順昌時為福州推官，剪除稅棍，純如恨之，後純如投身逆黨，躡取節鉞，順昌訟言攻之，純如遂挑巡撫毛一鷺，構成李實之疏，而順昌被逮慘死矣。其致死之由，全出於純如。今當先上疏求雪，特有吏部尚書王永光為之援，故首倡邊才之說，而純如之疏即繼之，呼吸通靈，提掇如響。至於會推、年例等大事，吏部不自主，而必會同吏科河南道。若近推年例，吏科都給事中陳良訓，誰為開送商訂，不過以其稍秉公道，每事參駁，乃借外轉以除礙手耳。至考選新資，度無所施其籠絡，乃獨斥一才名素著之陳士奇，而□年冷署之潘有功，亦以猜疑見棄，大臣之心術如此，亦不忠之尤者矣。永光疏辨，前閣臣定案時，臣被言註籍，純如入逆案，臣不及知，何自援而出之？至借邊才以翻逆案，或指王之臣一事，然之臣在三等之列，從考功一法，註有「涉歷邊疆稍寬一點」之語，何嘗必欲借之、必欲翻之。至陳良訓濫廁首垣，與參廷議，人言嘖嘖，夫豈無因。至考選過堂□六人，內選授科道□四人，部屬二人。此二人單各有人，徒以前途正遠，因才儲用，期待殊不薄也。時永光已審結，大璫為之地，謂文有私於三人。於是，聖意拂然，內批遂有「挾私牽扯、不堪講官」之語。閣臣請揭為講官存體面，改批云：「講官循職，自可敷陳，不得任情牽詆」。此疏在三年，因序王永光事故，並書於此。

呂純如，吳江人，天啟中任侍郎，護送惠藩之國，其覆命疏，於護送太監劉興、趙秉彝，皆極揄揚褒美，有云：其愛地方也，既一草一木之恐傷；其自愛也，又一薪水之若浼。仁聲遐布清節可師。至歸美逆賢，一則曰：廠臣之選才良；再則曰：廠臣之率屬嚴云云。此係邸報抄傳，四海共睹。當鼎湖之泣純如，現任佐樞密弄神通，潛行改換，乘邊警方息之後，擬借邊才以翻逆案。王永光等為之主，純如遂首先上疏訟冤，謂覆命疏未嘗歸美廠臣，不當列名欽案，且引聖諭云，須有憑據，不許借題。又謂紅本在御前，副本在通政司，抄按在禮科，其時為天啟七年九月，必有說謊以欺。諸臣因說謊以欺皇上，臣姑不盡言等語。通政章光岳，即為封進。時呂氣發張甚，言路盡嘿，故文肅特出疏糾之云。

當永光於天啟年癸亥任南總憲，比匪范得志參處南臺王永成、李希孔，因得罪公論。先忠毅時初任西臺，特疏參其陰陽閃爍諸奸狀。永光始以病歸，至乙丑春，逆璫既逐諸正人去，崔呈秀、徐大化薦之起，位大司馬，即有兩疏頌璫，四海抄傳，邸報共睹。丙寅以天變修省，司屬王陞、張履端二人，力勸其疏救大獄，因之去任，然非彼意也。崇禎元年，起位塚宰，猶護持璫局。至上命同輔臣據發出紅本、定逆案諸罪，永光因已亦有疏在內，力為諸人覆庇，以自為掩飾地。廷臣交章劾之，以為永光身為頌逆之人，不可以定從逆之案。又言永光為逆臣崔呈秀、徐大化諸人所薦，為正人李應昇所參，邪正已自了然，今雪消現見，終抱狐兔之悲，雖換面改粧，尚在鷹眼之疾等語。前後參論者，如吳性、張國維、陳良訓、李長春、王繼廉、毛羽健、馬鳴世、顧其國、王象雲、王永吉、張繼孟，公疏單疏，幾有百餘。永光既以年例掣制科道，復薦起史蒞、高捷、袁宏勳以為翼；又因邊警謀翻案，見薦呂純如、王之臣之邊才，故文公於講筵中言之，又再疏論糾，賴上英明，堅持之不能動也。至辛未三月，科臣葛應門糾袁宏勳受參將吳宗明、主事趙建極私賄有據，二人皆永光私人也。兵尚梁廷棟亦發宏勳與張道濬招權納賄事。宏勳等俱下獄論戍。吳執御復論永光誨貪崇墨，奉旨詰責，永光始認罪去位，則宜與當國已悟其奸邪，驅而遠之矣。

蔣允儀曰：始，永光與烏程比，陽附宜興，其實兩人自相為黨，用一人則居功於己，斥一人則委咎於內，宜興不覺也。辛未春，宜興以主考入闈，兩人在外，遂顯然示異。且以兩年不協公論事宜，俱歸咎於一人，如薦之臣、純如事，絕未嘗謀之於周，而告人則曰：「首輔意也」。宜興出闈覺之，適上詢及之臣可用與否？宜興即對曰：若以之臣閒住者可用，諸與逆案者俱可賜環，而忠賢、呈秀亦可漸次昭雪矣。上乃大悟，堅執如初。

蔣公丁丑年又序先忠毅疏稿中一段云：首擊僭逆者楊忠烈，繼之者仲達；首擊貪逆者高忠憲，代草者又仲達也。若夫有一人焉，當清明之時，執澄汰之柄，以好惡之拂，逞淆亂之私，初怵嚴威，名討逆而實庇奸，一經邊警，輒借題而謀反案，流毒至今，尚未有底，而仲達袖中彈文獨發於數年之前，吾知應山、梁溪兩先生亦必以獻可先見，讓仲達以易名之先愧仲達矣。此數語，皆指永光事也。姚文毅公有山巨源、郭汾陽之先見，亦以此矣。

長垣既去，御史水佳允疏攻梁廷棟，顯為袁、張報復，又發其私人沈敏與薊撫劉可訓往來請奸狀，下部獄，則梁實授之以隙，且實有暮夜之跡，梁幾不免禍。幸中涓左右之，乃得旨閒住。於是，舉長垣俱不能忘情於宜興矣。烏程又用其私人閔洪學為塚宰，一時捷足者竟附烏程，而操戈向宜興。宜興頗危。沈敏者，紹興人，同志說宜興，即以沈同鄉連及，烏程並去之，宜興唯唯。給事王績燦等，先後疏攻烏程與閔宰，宜興腳稍定，復飲烏程狂藥，謂決不相負；於同志舉動，不能照管；暮客張捷、賀世壽知宜興不足謀，皆轉入烏程幕，以所謀告之。烏程因恨總憲陳於廷、官詹姚希孟刺骨。至五年三月，兵部華允誠疏參溫、閔，尤急切疑疏出姚手，遂訟言排抑姚，以主北闈試，為兵科王猷疏參武事冒籍事（猷為袁宏勳門人），理止宜查冒籍與否，與衡文者無與，閔中乃票覆試內一名高岱，以不能完篇，黜革正副主考，俱下部議處。初，部覆疏上，上意頗信烏程，密揭入而聖心變，遂降二級。姚以少詹掌南院，行矣，陳以考核御史畢佐周等廷撲武弁事不稱旨，革職為民，在五年六月。

九月初七日，上召群臣，面諭曰：遼東事□數年不能平，袁崇煥以滅敵自任，朕遣兵湊餉，無請不發，不意專事欺隱，以市米則資盜，以謀款則斬帥，縱敵入犯，頓兵不戰，援兵四集，盡行散遣，及敵薄城下，又潛攜喇嘛軍中，堅請入城，敕下法司定罪，依律家屬□六以上處斬，□五以下給配，朕今止流他子女、妻妾、兄弟，餘釋不問。群臣鹹頓首無言。上即將紅本付刑部官，承旨先出。上又曰：崇煥罪惡，諸臣如何從無一言指斥共為欺妄？又曰：此番警報，朕與諸臣俱有罪。諸臣叩首謝。是日，磔崇煥於市。初，錦衣衛具獄，詞株連甚多，上俱不究，獨以史蒞、高捷言、錢龍錫密謀主款，命革職擬罪。

刑部會議，奉旨謀款行私，朝廷若無主之者，邊臣何敢行？錢龍錫與袁崇煥面商島事，即有人軍斬帥之語，明屬同謀，著錦衣衛差官旗扭解來京究問。龍錫既逮到，疏辨無同謀斬帥與私書主款之事，且引首輔韓爌為證，再下部院會議，奉旨云：逆督謀款擅殺，導敵流殃，龍錫實與同謀，先既面囑，後又書訂，至於面奏庇護，尤屬狡欺，會讞允確，著監候處決。又批刑部疏，以科道官都無一言，反借名建白，佐款長奸，毛羽健、毛九華、王應陞分別遣配。

詞臣黃道周疏略云：竊見錢龍錫對簿法庭，頭搶獄吏，君然相視，啞無一言。此書傳所未見也。世宗決意棄河套，心疑開畔，撓元修，故一旦破法而誅夏氏，今東疆之圖未有定算，恢復之計上下持疑，獨斷然決意於一累輔；累輔既乏斂棋引杯之致，廷臣又無蹴芻齒馬之嫌，遂使三臺及溺於貫城，斗柄銷光於譴室，衣冠相語以目，不曰那敢言，即曰那得歸，人心如此，誰復挺脊梁擔安攘之績者乎？巷議謬怨，謂殺罪輔為毛文龍報仇，如此則邊將必驕，閣臣權落，故殺一閣臣為文龍報仇則可，為劉興治樹幟則不可；為邊臣示前車則可，為閣臣作後阱則不可；陛下御極以來，輔臣負重譴者九人矣；一代之間，寧有幾輔；何必囹圄憤盈、孤卿駢首，令傳者為獄吏甚貴，士紳甚賤乎？且東江方驚，決無誦毛帥以鼓動列帥之理。奉旨：龍錫罪案，原與文龍無涉，何稱代為報仇？本朝不設丞相，疏內援引不倫，至棄河套、撓元修，豈臣子所宜言？且妄稱夏氏，是為何語？著回話。道周再流言：臣恐邊臣藉口，閣臣則帷幄之猷不壯，故因邊計而引東江，因東江而及毛帥，因閣臣而引誤，事及宰相。思古宰相無遙制之實，而收遙制之功；今閣臣無宰相之名，常受宰相之禍。有此兩意滯於胸，故倉卒秉筆，奉旨責其支飾，降級調用。至四年五月，始以天旱修省，因科臣劉斯埰又有疏請宥，始釋龍錫於獄，遣戍定海衛。

夏允彝曰：錢初出獄，宜興過候之，極言上怒甚，挽回殊難。錢甚德之。次日，烏程至，錢述周語，致感。烏程曰：上固不甚怒也，錢遂信溫質直而周虛偽，不知實溫之巧於擠周，以自見德也。

崇煥既誅，有東江舊弁周文煌，具疏為毛文龍訴冤，奉旨云：逆督擅殺島帥，罪案已定，文龍歷年糜餉，牽制無功，豈得乘機借端，希叨忠義。周文煌瀆奏不倫，本當重處，念係愚弁，姑饒他。觀此旨，始知殺袁為毛報仇，非聖意也。又有義士許俊上疏為袁訟冤云：某日提兵至京營，於某處發火器矢石斬首若干，又某日於某處斬首若干。若云款雲勾，則三日所得首級何來。若云不敢為退衄，則後此能戰者何人。疏入，下郡議，謫戍。其人復上疏曰：崇煥若通敵賣國，則臣為賊黨，當與袁同誅，若袁非賣國，則臣言無罪，謫戍非律，疏入亦不究。

湖廣撫按奏：三年五月初二，有沔陽州鄉官譚世講焚死，擲州申報，百戶趙欽因訪察事，本官暗假他人名告陷，押解按院，世講先捉欽歸，狠毆。是夜，欽潛入譚家，見世講在堂飲酒，扭住不放，世講令家人放火，截其來路，不意天意反風，倒燒房屋，欽因將世講殺死，投屍火中，合州士民幸之，群起為難，捕官登城視視，至次日豎白布旗，上書四□三里軍民人等被害報仇等語。又奏六月初一，鍾祥縣爭報導旁豎有紅旗，上書「九關七反招賢令」七字，一時承天、襄陽、荊州、武昌、岳州所獲紅旗或教場或衙門上書七字相同。

譚本甲科，歷宦潦倒，曾謫任江陰教諭，貪戾之狀，至今傳之。宜其居鄉暴橫，致罹慘禍，而亂民之起，即是流寇。三楚自此騷動矣。

日講官羅喻義進書經講章，惟我商王布昭聖武一節，中及時事，有「左右之者，不得其人」句，頗傷政府，正寥寥講數言後，講聖駕大閱，似一篇長奏疏；又多用列聖廟號，恐鞫躬頻頻不便，烏程實患其隱刺，借餘文為辭，使正字官傳改，羅難之，正字請羅至閣面商，比至閣門，烏程坐房中，高呼他事，久不出迎，羅待久之，懷憤直至閣中，隔板相請，前此未有也。烏程遂具疏參云：舊例惟經筵進規多於正講，日講則正多規步。今喻義以日講而用。經筵例，駁改不聽，乃下部議處。部覆云：聖聰天縱，而喻義嘵嘵多言，遂以閒住處之，在溫不過借題處羅耳。若如部議，安用講書為也！可謂一誤、一訣；羅後家居，以寇禍死節。

四年九月，命太監張彝憲總理戶、工二部錢糧，唐文徵提督京營戎政，王坤住宜，劉文忠往大同，劉允中往山西，各監視兵餉。□月，命太監王應朝往閩寧，張國元往薊鎮東協，王之心中協，鄧希詔西協各監軍。□一月，命太監李奇茂監視陝西茶馬，吳直監視登島兵餉。初，上既罷內臣，外事俱委督撫，然上英察，加以法隨其後，外臣多不稱任使者。二年，京師戒嚴，乃復以內臣監視行營，自是銜恩四出，動以威倨上，官體於庶，使司益群相壅蔽矣。

從來文試有會試、廷試，有傳臚禮；武場則否。四年武興試，有董某者，以勇力聞，先達上聽。時主武試者，詞林楊世芳、劉必達、董以策不中程被格，上謂諸臣故拂聖意也。下兩主考及監試御史金文燿、馬如蛟於獄，命改期重試，另點方逢年、倪元璐主試，令內臣監視。於□月二□二日首場，試技勇。二□五試馬箭。二□八試步箭。初二試策論。初七揭曉。初□傳臚。悉照文場事例。特拔王來聘為狀元，賜宴兵部，命閣臣主席，自此遂為故事。

□一月二□四日，召對群臣於文華殿，先召戶部尚書畢自嚴，問錢糧舊加派若干？新加派若干？自嚴對舊五百餘萬，新一百六□餘萬。上曰：援兵未出之先，稱出浮於入者一百餘萬，援兵已出如何尚未入完。自嚴對：前此積欠甚多。上曰：上緊催督，還須從長打算，按月給發。召兵部尚書熊明遇，各邊新兵若干？舊兵若干？養兵要為有事之備，須是守也守得，戰也戰得。今日果能守得麼？明遇對：還是守得的。又諭戶、兵二部，須是同心做一家事，不可爭執。召左都御史陳於廷，諭以御史考核須嚴。考核嚴，自然盡職，天下自然無事了。又召文選司蔡奕琛、李元鼎、職方司李繼貞、王芋，諭以文武各官，俱是爾等經手推用，必須得人；因問奕琛用劉宇烈，憑何推他邊才？奕琛奏，科道薦舉。上曰：只要肯做，熟手做得，生手也做得。方一藻是熟手麼？奕琛對以邊才實難，望稍寬文法。上又問：劉源清何以推山海總兵？繼貞對，源清恢復有功，且現在薊鎮，就近推補。又問：三屯總兵王維城，何如人？繼貞曰：亦是恢復有功。又問張國振。繼貞對：國振原係陪推，皇上點用。上曰：正陪俱要堪用。繼貞曰：年來邊事，查點愈多，使費愈煩。上曰：畢竟官不廉，官若廉，吏胥豈敢作弊？又召吏部尚書閔洪學等，俱出班跪。上曰：諸臣公疏，遣用內臣，太祖明訓，朕豈不知！只成祖以來，也有間用的，皆出一時權宜。其天啟年用的，朕且撤回，豈如今反用？朕何嘗不信文武諸臣？年來做事不堪，萬不得已權用他，若諸臣果實心任事，要撤也不難；即如馬政一節，如何解馬？不堪即行變賣，這等解他何用？又言：海禁當嚴，前要孫元化奏，他便說禁海須撤島，明是不肯實心做，要督撫官何用？又重申再三曰：文武官齊心替國家做事，這內臣要撤也不難。

開封推官張瑤、杞縣知縣宋攻，各有才名。張負氣不為人下，辛未考選，同鄉宋鳴梧父子在科，其門役有所需索，張不與，便罵之，宋不悅，及考選，以攻為吏科，默張為同知；張因揭攻賄管及倩人代書情弊，奉旨覆試，而宋卷已潛易矣。宋如故，張遂降州判。孔有德陷登萊，張殉難，攻亦以壬午之變不屈死。

□二月，考選科道後，更核在任錢糧欠完。於是，給事熊開元、御史鄭友元俱以完不及格謫調，並責戶部尚書畢自嚴不行糾舉，革職下獄。吏科顏繼祖疏救，上並切責之。自是，考選將及，必先核錢糧，不問撫字，專於催科，而戶曹胥吏俱得以操官評之短長矣。畢固是先朝名碩，然年齒已衰，錢穀煩劇，非所宜也。先已屢疏請告，上不允，竟致負重譴而去，公論惜之。

五年壬申四月，兵部員外華允誠上三大可惜、四大可憂疏；言當事者借皇上剛嚴而佐以舞文擊斷之術，借皇上綜核而聘其重違握算之能，以皇上圖治之盛心為諸臣鬥智之捷徑。可惜者一。人臣展案，由此精氣；今以窺微指為盡心，摘細瑕為快意；直指風裁，徒徵事件，長吏考課，惟問錢糧；以多士修職之精神，為小夫超轉之能事。可惜者二。廟堂不以人心為憂，政本不以人才為重；四海漸成土崩瓦解之形，諸臣但有角戶分門之見；以興邦啟聖之日，為即聾從昧之景。可惜者三。國家所據以總一天下者法也，王化貞與楊鎬異關，餘大成與孫元化並連，使輕猾者不以扞網為恨，矯矜者且以對吏為榮；刑罰不中，鐵鉞無威；可憂也。國家所賴以防微者，羞恥也；大臣握重權而有徒隸之心；小臣惟望氣而鮮特立之操；中使一遣，妄自尊倨；與之抗者，二、三人耳。其餘奔走期會，詔由趨承，貪競成風，羞惡盡喪；可憂也。用人之職，吏部掌之；閣臣不得侵。今次輔與塚臣以同邑為朋比，惟異己之驅除；統均大臣，甘作承行之吏；黜涉大柄，祇供報復之私。皇上惡諸臣之欺擅；欺莫欺於此，擅莫擅於此矣。疏入，責令回奏，又極言溫體仁、閔洪學交比為奸，私沈演、唐世濟等。上怒命奪俸一年。

浙直巡鹽禮徵，廣西巡按畢佐周，各以戒責武弁，奉旨下都察院參看，以會典軍官等項具奏，方許取問，豈得三品軍職，擅行杖責。掌院陳於廷覆疏，曆引憲綱有戒飭之條，謂非自兩人始。且言外衛諸武臣，目不知詩書，口不誦韜鈴，無弓馬之長技，無過人之膂力，家居則武斷豪橫，賭博酣酒；管運則抗顏侵欺；有司不得司其長短。惟邊方啣天子之命，有戒飭之成憲，創一警百，暴橫知戢。且所犯細故，若必一一奏聞天威，懼其或褻；隱忍則又長惡不悛。天下之衛官，將益其驕肆莫可誰何矣。奉聖旨，軍官不許擅自勾問，律例甚明，且敕書亦無懲責字面，再行駁議。於廷堅執如初。至第三疏回奏，遂奉旨以徇情市恩革職為民。時上方有意重武抑文，烏程又從旁譖之，故以總憲重臣遽遭嚴譴。陳在天啟朝與趙、楊、高諸公同事，以忤逆璫被逐，至此復以抗直不阿得罪去國，益見大臣風節矣。

工部侍郎高宏圖言：臣部有公署，中尚書、旁列侍郎，禮也。內臣張翼憲，奉總理兩部之命，儼臨其上，不亦辱朝廷、褻國體乎？臣今日之為侍郎，侍尚書，非侍內臣，國家大體，臣不容不慎；故謹延之川堂，相賓主而公座，毋寧己之，雖大拂彝憲意，弗顧也。且總理公署，奉命別建，則在臣部者，宜還之，臣部豈不名正言順。上以軍餉事重，應到部驗核，不聽。宏圖遂引疾求去。疏七上，竟削奪。前後論內臣不宜遣者，南北諸臣，如呂維祺、李曰輔、吳執御、魏呈潤、金鉉、馬元颺、周鑣、不下數□疏。疏上，或降或斥，今擇其疏，語剴切，摘錄一、二於後。

工部主事金鉉疏云：昨見太監張彝憲，牌開本監公署已完，擇□七日上任，兩部司屬官吏等謁見，照部堂體制行。臣不勝駭異。是明欲驅清署之臣，屈膝於奄寺。敕諭中曾有是乎？彝憲銜猶司禮，職則監視，原與巡視體制相等。惟貪冒侵欺，一體覺察，

若抗顏昧心，妄自尊大，以皇上迪簡之臣子，令其罄折僂偃，置自有之堂屬，別行僭妄之儀，去不易之，公庭強抑，刑餘之下，從此結納奔趨，彼則曰驕，此則曰諂，干憲典而壞土風，可勝言乎！

工部馮元颺疏曰：聖諭以張彝憲總理戶工事務，諸臣單詞、合詞爭之而不能得，夫爭之不得，惟在諸臣深體而善承之，遠必無犯祖宗交結之條，近必無負皇上釐剔之意。皇上以為內察外，其弊可得，然必先為無弊，其弊終不可得。臣以為其道莫如禁交謁，則有酬酢，有情面；情面漸熟，格套彌堅，乞立垂嚴禁，凡在廷諸臣，並不許一至內臣之門，識內臣之面；內臣既別立公署，亦不得造兩部之室，與部臣密邇。若部臣錢糧所關，灼有弊端，內臣即得糾參；若其循職奉公，自關人臣分內，內臣不得薦舉；不然，本欲救弊，弊乃愈滋；使外臣冀內臣之不來，以自便私圖，猶可言也，使外臣幸內臣之來，以群為蒙蔽，不可言也。

南京禮部主事周鑣言，內臣用易而去難，此從來通患，然不能遽去，猶冀有以裁抑之。今但見因內臣而疑廷臣者縷縷矣，因廷臣而疑內臣者無一焉。如張彝憲用而高宏圖之骨鯁不可容矣。金鉉之抗直，初雖倖免，竟以他事中之矣。王坤用而魏呈潤以救胡良機處矣，趙秉曦以直糾挾同處矣；鄧希韶用而曹文衡以互訐投閒矣，王宏祖以禮數苛斥矣；若夫孫肇興之激直，李日輔、熊開元之慷慨，無不罪斥，未能屈指，每讀邸報，半是內臣之溫綸；從此以後，草菅臣子，委棄天顏，祇徇中貴之心，將不知所極矣。嗟乎！貂璫巧佞，祇是宮闈之趨從，從纓雖迂戇，終屬帝王之心膂。願皇上之深思也。疏入，奉旨削籍，禮部員外袁繼成救之，不聽。

葡督曹文衡慷慨任事，勁直不阿，與總監鄧希韶抗不相下，具疏互詰，因稱病乞歸。奉旨，著彈力幹濟，以副委任。科臣黃紹傑，因有監督不和疏云：古來未有反顏相視，猶可覲面大事者，毋論掣肘當前，雖豪傑不能展手，文衡亦節鉞重臣，慷慨烈士，無因而受監軍之點綴，將何顏而立於三軍之上？猶責之以任事可乎？然文衡去而監視不宜留，何也？此番元黃，人人躡息，若欲委蛇附和，必非文衡之人而後可；不然，肯以鼻息仰乎？則有監視，必不能容督撫明矣。且廷臣向所慮者，不止此。今皆已肆然無忌矣。祖制不容典兵，廷臣言之，頃且幾於立標營，窮地不堪騷擾，廷臣言之，今已穢跡自敗露；廷臣言杖節負氣之士，實遭毒螫，今果仗倆遞見矣。廷臣言寡廉鮮恥之夫，將開諂附，今果有嘖嘖稱頌甘為薦主門生，不奉旨而擅撥營兵者矣。前轍非遠，漸何可長也！世界至此，寧不寒心。同時，御史宋賢又有疏劾王永巡撫邱禾嘉云：皇上遣內臣監視，原屬權宜，無奈小人逢迎，無所不至，若馬雲程請兵自衛，邱禾嘉先為派定六百名，猶自歉不能措置，其吮臙、吮痔之意可見，乃部覆議請而禾嘉復為之請，必欲以兵柄授之，慙慙若此，可不羞哉？御史高倬，又有監督相構可虞疏；皆奉旨議處。文衡因復具疏，為言官求寬，不聽。未幾，曹終以閒住去。

豐城侯李承祚，天啟年間兩疏稱頌逆璫功德，請如中山王例，封兩公，並列兩部。璫磔後，定逆案，議大闢，繫獄矣。其子上疏，引八議，寬免刑，部疏亦為之地。給事中吳彥芳，有疏論之。手批論內閣云，此案情最可恨，法原當誅，但世勳與流官有間，券文難泯，據部疏議革爵遠戍，足抵一死否？閣揭固為之力請，引券文免之死條，遂改從寬典，然上意極嚴，附逆，雖追念世勳，稍開一面，捧誦御札，凜於爰書矣。是年，逆案劉詔與失陷封疆之王化貞俱棄市曹。勳臣中又有襄城伯李守錡、靈璧侯湯國祚，皆有疏頌璫，竟得漏網。

七月，斬登萊巡撫孫元化。蘇州嘉定人，慷慨好談兵，以乙科曆官寧前兵備道，海氛不靖，以元化知海軍，超陞為登萊巡撫。大凌河告急，部議調孔有德等率兵防援，孔故毛文龍部將，因文龍之殺，原有二心，至是奉調，往來海島，幾犯颶溺，比改而從陸，不勝怨咨。前隊已至吳橋，後隊尚滯新城，奪王氏莊僕一雞，王氏大族，勢凌東省，隨稟領兵官，必欲正法。領兵官不得已，查奪雞者，穿箭遊行，眾大譁，遂殺守莊僕，報知前隊，改轍而南。時統兵者，左步兩營，則參將孔有德；右步兩營，則都司陳有德。東江副總兵毛承祚、登州參將李九成，遼兵三千人，皆插血立誓，擁德以叛，攻破城邑數處，距登數里，於馬塘紮營。曰為王所逼，非敢反也。元化令參將耿仲明傳諭紮營城外教場候撫，教場固有三千營房，援遼將卒家屬居焉，欲令移入城出房以舍步兵，城中拒不納，孔說耿亦反，尚有遼人在城中者，紳民必欲搜戮之，遼人遂開門迎師，登城告陷。時王申正月初三日。元化始知被給誤事，欲抽刀自刎，為耿仲明救止，逼之具疏言狀，已復縱之航海歸，以二月抵津就逮，下鎮撫司打問，驗其自刎非偽，方下部議罪，而上遣侍郎劉宇烈督師，既許招撫，復誘新撫謝璉、知府朱萬年並徐翟二內使殺之；事聞，上乃大怒，遂斬元化。當日城破，被禍者有鎮臣張可大、鄉官張瑤、王象復、舉人王與夔，皆以盡節稱。山東巡撫餘大成，亦以失事逮下獄論戍。

孫、餘二撫既被逮後，廷推以徐從治撫山東，謝璉撫登萊，俱同日受事。賊已抵萊州二月，至四月，內薄環攻，不分晝夜，贊畫主事張國臣原奉撫議，以出援兵，皆畏賊，主者姑亦聽之，以為撫事成則萊圍自解，且以援為名耳。三月之初，張國臣遣使人城議撫，從治抗疏言其非，中朝以為不然，而賊攻圍益急。四月十六日，架西洋大砲擊西南城隅，從治方簡闕丁壯，指揮出戰，左右請少避，從治不可，發語未畢，砲已中額額，身仆而絕矣。從治既死，萊撫謝又為賊所誘殺，督師劉宇烈逮問下獄，更調榆林各邊兵將，用朱大典為巡撫以禦之。至八月中，方解圍，有德竟自萊入海，破朝鮮，投誠於清矣。

上召吏部尚書閔洪學、兵部尚書張鳳翼論曰：吏兵用人根本，近聞選官動借京債，到任便要還債，這債出自何人身上，定是剝民了。怎得有好官肯愛百姓。朕前日費幾許推敲，才用卿二人，須革去舊弊，為國家任事。又召左都張延登論曰：風紀重任，表率諸御史，須是嚴加考核，不可徇私。又召吏科劉斯球、河南道李日宣論曰：爾等以言為職，若直言讜論，朕甚樂聞，如何動稱言路閉塞，你們議論不管理行不得，只條陳一本塞責，多為卻情面賄賂，成何言官？斯球奏臣等有聞必告，一毫不敢欺皇上。上曰：有聞必告一語，是你心裏說出來的，從口裏說出來的，你們有一疏，定有一緣故，與疏中所說之事不相關，以後如有把持囑託行賄的發覺出來，自有祖宗之法在。又論錦衣衛王世盛清理刑獄，不許瞻徇。又遍諭群臣曰：既做一官，就有一官掌職，件件都該打算，天下方能治平。如何一事不做，專圖個名色好聽。嚴諭再三，皆悚然而退。

先是，舉朝有疏參論監視宣府太監王坤，坤遂抗疏指修撰陳於泰盜竊科名，希建言之名，為自固之計。席首輔周延儒比暱之勢，借端責備，反飾醜狀，果否內臣不識一字，有類沈同和之曳白云云，是借於泰上侵首輔也。首輔即自劾去。不允，廷臣交論不已。左副都王志道，因上「內臣越職、輔臣失職疏」，謂內臣論劾漸廣，內則科道六曹，外則方面督撫，又內則卿貳，今則糾輔臣矣。國家設輔臣，官府黜陟，皆其職掌；內臣糾劾侵權，而輔臣不問，駸駸口啣天憲，手持朝綱，而上不問，將為用彼相哉？奉旨詰責。又召對於平臺，謂志道曰：遣用內臣，原非不得已，屢旨甚明，昨王坤疏，朕已責其誣妄，乃廷臣舉劾，莫不牽引內臣，豈處分各官，皆為內臣耶？志道對曰：王坤直劾輔臣，舉朝皇皇，為紀綱法度憂，臣為法度惜，非為諸臣。但疏不能詳慎，語多謬誤。上曰：在朕前便多謬誤，書之史冊便不謬誤了。國家大計，惟因內臣在鎮，不利奸弊，乃借王坤疏要挾朝廷，誠巧佞也。詰責者再。問周延儒曰：志道非專論內臣，實責臣等溺職。上曰：職掌不修沽名立論，何堪憲紀，命削籍去。

給事中陳贊化，論周延儒招權納賄；遊客李元功，借叢威人，延儒常語去輔，李標曰：上先允放餘，對還原疏即改留，頗有回天之功。今上義皇上人也，此是何語？豈徒小人之輕洩乎？又引刑科李世祺為證。世祺亦奏延儒有是言。詔勿問。六月，延儒予告回：始，溫體仁將奪其位，太監王坤疏參周。時體仁無一語相助。於是，贊化屢疏，即義皇上人一語，窮究不已。溫知上意已移，凡與周為難者，必陰助之，而助周者皆黜，周遂放歸。

烏程齊宜興去位，宜興不堪，乃謀召桐城何如寵以壓之。桐城疏辭，不允，勉強就道，至中途，復以病堅辭，始蒙俞允。烏程竭力邀首輔之稱不可得。甲戌中秋，閣中例有賜饌，大璫傳諭，始稱首輔。時，烏程方在告，病痊入直，即開首輔之室居之。當宜興在事，又薦用上饒鄭以偉、上海徐光啟二人，皆老成宿望也。不久，皆相繼告亡。至是，請枚卜，上既點嘉善錢士陞，又特用巴縣王應熊、香山何吾驥二人。嘉善雖浙人，與諸正君子頗相周旋，唐世濟力言於烏程，令收之無為他人用，遂由南禮侍入。巴縣亦宜興所注意，而烏程援以自助者也。命既下，給事中章正宸疏糾，應熊剛復自用，縱橫為習，小才足以覆短，不辨足以濟貪，一旦大用，必且艾除異己，驅鋤善良，報復恩仇，混淆毀譽，且詭言何所不至，謂是左右為緣，故倚他途以進，將使天下薰心捷足之徒

紛馳而起，因自附於陽城裂麻之義。有旨革職逮問。時正宸方以館職外授，遂著蹇諤之聲云。

諭吏部薦舉潛修之士，科道不必專出考選，館員須應先歷推知，垂為法。次年，又命改部屬為科道。於是，甲戌科以後，遂停考。蘇吉士以行取，俸滿推知，考選改翰林編簡，人因爭趨翰先一途，並不屑就科道，而營謀者益甚。至戊寅年之考，有以相爭構難者矣。

夏五月，命司禮監太監張其鑑等赴各倉同提督諸臣，盤驗散放。太監張應朝，調南京，與胡承詔協同守備。

諭兵部：流寇蔓延，各路兵將功罪應有監紀，特命太監陳大金、閻思印、謝文舉、孫茂林為內中軍，會各撫道，分入曹文詔、左良玉諸營。尋復以閻思印同總兵張應昌合剿；汾陽知縣賈申鏞，以逼迫苦供億，投井死。六月，命太監高起潛監視錦寧，張國元監視山西、石塘等路，綜核兵餉。命太監魏相監視登島兵餉。順天撫按報三河知縣劉夢煒自縊死。先是，有解餉銀過本縣者，被盜劫去五千餘兩，奉旨責令本縣宜賠補，夢煒初任清苦，憂懼無措，遂於私衙自縊。當時，上司委官，入衙相驗，行囊蕭索，合邑俱為之太息。

刑部奏：會官處決蘇有功。有功即毛有功，文龍營將，東降被擒解京，在檻車中飲酒放歌，及旨下處決，其夜自馴象所逃去，究其故，乃解役每夜放出說書，是夜忘收禁也。

癸酉秋決之日，上素服坐建極殿，與諸臣輔相商，極其虛懷。溫體仁當國，無所平反，內一人徐兆麟，遼東人，以舉人任陝西華陰縣知縣，到任僅七日，而城陷於賊；上於此頗躊躇，體仁無一言為之救解，遂致之死，人皆冤之。兵部主事賀王盛，論烏程私其鄉人，考試官丁進，摘癸西南闈黃美中後場「奢閭嫖刀、青山綠樹」語為關節。青山綠樹，出朱子心學詩，人猶易知；奢閭嫖刀巧；荀卿俛詩云，閭嫖子奢莫之媒也，嫖母刀父是之喜也。大略是善惡顛倒之意。上欲查究此四字，閭中不能對，委之部科，大宗伯李騰芳屢費翻尋，嚴旨以其不行糾駁，令閒住去，已而，部科其擬省直黜革舉人七名，又罰科者數人，各考官俱降調有差。

福建顏茂猷，會試全作五經題，外簾以為異，知貢舉林鈺為之題請，奉旨念其該博，準錄送內簾；主考不知上之屬意也，置副榜首，出場後亦具疏請之，上命試，錄中列在第一名之前，準與廷試，拔置第二甲第二名，皆異數也。

顏中天啟甲子鄉試，亦全作五經。監臨喬承詔，以其越格，令止。錄本經進內，為主考顧錫疇、房祁彪佳所取，其人故博學篤行，為士林推重，登第後，授禮部主事，不久即故，或傳其為仙去云。是科場中，皆推易；一房文公震孟所取陳際泰為第一，同考項煜欲令會元出其門，計誘文公，調渠所取乃楊廷樞也。楊為同鄉名士，文遂讓之，及拆號乃李青也。項向有項黑之稱，一時遂笑傳有項黑得李青之號。自待以五經得雋者，又有丁丑揭重熙、癸未馮元颺。